

工程编号：2502-440308-04-05-37146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盐田区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EPC）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业绩文件）

投标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电信工程  
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2025年11月28日

## 目录

|                                                                 |    |
|-----------------------------------------------------------------|----|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 1  |
| 1.1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  |
| 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 1  |
| ②资质等级证书 .....                                                   | 3  |
| ③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                                                | 6  |
| 1.2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 29 |
| 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 29 |
| ②资质等级证书 .....                                                   | 30 |
| ③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                                                | 32 |
| 2、 资信要素一览表 .....                                                | 35 |
| 3、 投标人设计业绩证明材料 .....                                            | 37 |
| 3.1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   | 37 |
| 3.2 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 .....                                 | 41 |
| 3.3 溧阳市低空飞行服务中心项目 .....                                         | 49 |
| 4、 投标人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 55 |
| 4.1 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                          | 55 |
| 4.2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包组一) ..... | 65 |
| 4.3 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智慧城管平台项目 .....                             | 73 |
| 5、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 94 |
| 5.1 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 EPC 项目 .....                                     | 94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工商总局关于停止企业年度检验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14-02-20 10:43 信息来源: 工商总局企业注册局



### 工商总局关于停止企业年度检验工作的通知

工商企字〔2014〕2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务院发布的《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将企业年度检验制度改为企业年报公示制度。据此,总局决定,自2014年3月1日起停止对领取营业执照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来华从事经营活动的外国(地区)企业以及其他经营单位的企业年度检验工作。

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按照《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要求,抓紧做好企业年报公示制度等一系列新制度的实施准备工作。要向社会公众广泛宣传将企业年度检验制度改为企业年报公示制度的意义。要结合本地企业和经济发展实际,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依法查处各类违反企业登记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切实履行监管职责。

工商总局

2014年2月14日

#### 相关文章

- |                           |       |
|---------------------------|-------|
| □ 国家工商总局下发通知 正式停止企业年度检验工作 | 02-19 |
| □ 企业年度检验办法                | 02-24 |
| □ 陕西专项清理名存实亡企业            | 03-31 |
| □ 广西企业登记数量持续增长            | 12-08 |

联系方式 网站地图 网站声明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网站标识码bm30000012 京ICP备18022388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8101号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 ②资质等级证书

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通信工程)甲级



|                        |                                               |         |           |
|------------------------|-----------------------------------------------|---------|-----------|
| 企业名称                   |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详细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58号                             |         |           |
| 建立时间                   | 1990年08月01日                                   |         |           |
| 注册资本金                  | 55200万元人民币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r>(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91320000134755708P                            |         |           |
| 经济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
| 证书编号                   | A132003592-6/1                                |         |           |
| 有效期                    | 至2028年12月22日                                  |         |           |
| 法定代表人                  | 朱强                                            | 职务      | 党委书记      |
| 单位负责人                  | 朱强                                            | 职务      | 党委书记、总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 朱晨鸣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
| 备注:                    | 原企业名称: 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br>原发证日期: 2010年03月24日 |         |           |

|                                                                                                                                     |
|-------------------------------------------------------------------------------------------------------------------------------------|
| 业务范围                                                                                                                                |
| <p>电子通信广电行业(通信工程)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p> <p>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p> <p>*****</p> |

工程勘察：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                        |                                                                |         |           |
|------------------------|----------------------------------------------------------------|---------|-----------|
| 企业名称                   |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详细地址                   | 南京市栖霞江东街58号                                                    |         |           |
| 建立时间                   | 1990年08月01日                                                    |         |           |
| 注册资本金                  | 55200万元人民币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r>(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91320000134755708P                                             |         |           |
| 经济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
| 证书编号                   | B132003592-6/1                                                 |         |           |
| 有效期                    | 至2029年12月17日                                                   |         |           |
| 法定代表人                  | 朱强                                                             | 职务      | 党委书记、总经理  |
| 单位负责人                  | 朱强                                                             | 职务      | 总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 朱晨鸣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
| 备注                     | 原企业名称：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br>原发证日期：2015年05月17日<br>原资质证书编号：100011-6J |         |           |

|                                                              |
|--------------------------------------------------------------|
| 业务范围                                                         |
|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br>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
| 发证机关：（章）<br>2024 年 12 月 17 日<br>No.BF 0088507                |



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 南京市栖霞江东街5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000134755708P

经济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 D232064003

资质等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 朱强

注册资本 : 55200.000000万元

有效期 : 2029-05-13



发证机关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 年 12 月 19 日

### ③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博爱之都南京，始建于 1963 年，系致力于通信、建筑、信息化、电力、节能环保的咨询、设计、研究与实施的**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实力持续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

公司作为中国通信服务公司**战略核心单元**，系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政府部门**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单位**之一，公司也是**通信运营商集团总部主要技术支撑单位**。

公司以“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力的智慧服务创新型企业”为愿景，以“**建造智慧社会，助推数字经济，服务美好生活**”为企业使命，秉承“满足客户需求、创造客户商机、超越客户期望、成就客户事业”的经营理念，多年来潜心**传承智慧网络，创意与灵感构建无穷想象**。

定位于“**智慧服务创新型企业**”，以中国通服智慧城市工程院为载体，智慧城市总承包建设能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南京总部办公大楼



## 1、企业综合实力

公司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先进企业**、全国勘察设计行业创新型优秀企业、**全国先进通信设计企业**、**全国青年文明号**、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江苏省服务业名牌、江苏省文明单位标兵、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状等 600 余项集体荣誉。连续 12 年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连续 23 年被评为江苏省文明单位、连续 20 年被评为江苏省 AAA 级信誉单位。

公司是业内**首个**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的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是代表相关行业领域最高研究水平的科研基地，是国内最高级别的企业创新平台，公司获此殊荣，标志着公司技术创新体系跻身“国家队”行列。



公司

是业内**首家**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企业，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等高校开展科技合作，建成**综合实验室**、**数据中心创新实验室**、**5G 创新实验室**、**信创实验室**等一系列基础设施平台，为公司新型业务提供实验基地，集聚行业高端人才。



公司先后获得南京市建邺区区长质量奖、南京市市长质量奖、江苏省省长质量奖提名奖、**江苏省省长质量奖**，对中通服设计院而言不仅是闪光的荣誉，更是公司坚持企业高质量发展之路的不竭动力。



作为国内**5G 新基建规划设计领域龙头企业**、“江苏省 5G 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公司在中国电信 5G 设计市场占有率**持续第一**，系中国电信 5G 规划设计**首席支撑单位**，参与制定多项 5G 网络工程建设技术标准，承接中国电信**首个 5G 项目**——国家发改委“5G 规模组网建设及应用示范工程”，完成业界**首个电力 5G 切片试验**，出版业界**首本 5G 专著**，发布业界**首个 5G/6G 白皮书**，**多项首创**与百余项专利、论文、产品推动形成 5G 新基建领域领先技术品牌。近 3 年来，公司累计完成通信设计和咨询项目 5 万多个，涉及投资额 1600 多亿元。

公司**建筑咨询、建筑工程设计综合实力在全国通信行业排名第一**，建筑业涵盖城乡规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装饰设计与施工、建设咨询、绿建咨询、建筑智能化、数据中心总承包等，年均完成建筑设计面积数百万平方米、铁塔设计数万座。数据中心总承包规模达 30 亿，居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作为践行“**建造智慧社会、助推数字经济、服务美好生活**”使命的“**国家队**”，为政府、行业、企业客户提供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维护、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信息化服务；完成信息化咨询设计项目逾千个，信息化总包项目规模近百亿。

公司作为**国资委节能减排重点支撑单位**、工信部节能减排标准核心编制单位、运营商集团总部绿色节能改造专家支撑单位、双碳支撑单位、中国节能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单位，为政府、企业提供全面的节能减排与环评咨询服务、工程服务及特色产品支持服务，助力行业、企业降本增效，实现数字化高质量发展。

公司自建立以来，积极践行央企使命，承接多项具有影响力的**标杆项目**：



|                                                         |                      |
|---------------------------------------------------------|----------------------|
| 全程参与 A 网、B 网、C 网、G 网、3G、4G、5G 多个建设项目，全国 <b>首个</b> 5G 项目 |                      |
| 90 年代初，设计开通江苏省 <b>第一条</b> 国际互联网拨号上网业务（9.6k）             |                      |
| 重要交通 <b>战略</b> 枢纽的 5G 无线网络覆盖                            | 北京大兴机场、京雄高铁          |
| 业界 <b>首条</b> 干线光缆总包工程                                   | 中国电信芜湖-无锡光缆建设工程      |
| 全国 <b>首个</b> 6G 技术研发与成果展示平台                             | 6G 综合实验演示验证系统实验环境工程  |
| 全国 <b>首个</b> 特大型城市级智慧城市项目                               | 智慧南京中心               |
| 全球 <b>最大</b> 会展中心智能化总包项目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
| 全国 <b>最广</b> 专业覆盖面的智慧园区总包                               | 贵州黔北现代物流新城信息化项目      |
| 全国 <b>首个</b> 体系最全智慧城市解决方案项                              | 智慧前海                 |
| 全国 <b>首个</b> 省级邮政管理系统综合信息化                              | 江苏省快递业安全监管与服务云平台     |
| 全国 <b>首个</b> 数字孪生城市规划                                   | 贵阳数博大道孪生城市项目         |
| 全国 <b>首个</b> 智慧城市领域 PMO 项目                              | 深圳市智慧光明 PMO 项目       |
| 全国 <b>首个</b> 智慧城市主题科技馆                                  | 宁波智慧城市科技馆            |
| 全国 <b>最大</b> 的农业物联网示范项目                                 | 江苏农业物联网示范工程          |
| 全国 <b>最早</b> 的智慧旅游平台                                    | 南京市智慧旅游中央管理与服务平台     |
| 全国 <b>首条</b> 智慧化的国省干道示范路建设                              | “川九”智慧交通工程           |
| 江苏 <b>最大</b> 的物联网集成示范项目                                 | 无锡市民广场               |
| 全国 <b>首个</b> 政企信息化行业真正全过程工                              | 江苏省政务云建设项目           |
| 全国 <b>首个</b> 省级检验检测监管服务平台                               | 江苏省检验检测监管服务平台（苏检通）   |
| 全国 <b>首个</b> 特大型城市电网承载力及供电可靠性提升技术实验室建设                  | 北京国网城市电网无线网络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
| 亚洲单体 <b>最大</b> IDC 中心， <b>鲁班奖</b> 项目                    | 北京电信亦庄云计算中心          |



智慧南京中心（工程总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工程总包）



贵州黔北现代物流新城信息化项目  
（工程总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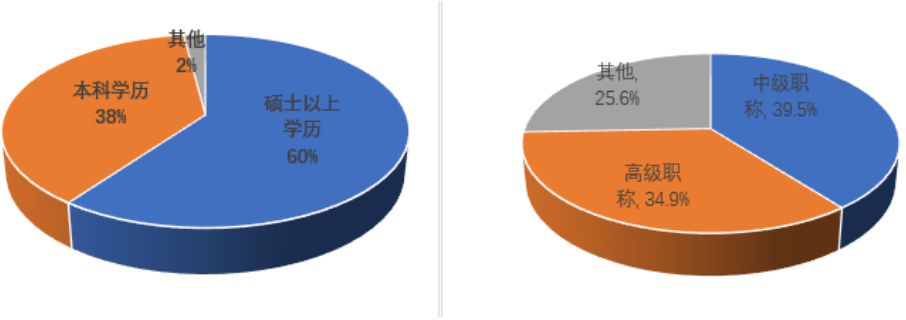


智慧前海（顶层设计）

## 2、人力资源与组织架构

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立足长远，长期致力于培养打造一支行业一流的技术、管理人才团队。

公司现有从业员工平均年龄 32 岁，公司**博士、硕士学历占比 60%**，本科学历占比 38%，**中、高级职称占比超 74%**，其中包含**研究员级高工**近百人。



公司现有一大批研究员级高工、高级工程师及行业内有影响的技术专家；拥有一大批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安全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等，各类专家合计**近 500 名**。

同时，我公司拥有一批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通信设计工作者、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江苏省 333 高层次人才、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南京市中青年拔尖人才、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等有影响力的技术业务专家。



The organizational chart shows the hierarchy of China Education Online Co., Ltd. At the top is the **公司经营层** (Company Management Layer). Below it are ten functional departments: **综合办**, **党群工作部**, **人力部**, **计财部**, **工程部**, **纪委办**, **市场部**, **集客部**, **采购部**, **风管部**, **总工办**, and **保密办**. The main operational branches are divided into three categories:

- 生产院** (Production Institutes): Includes 通信规划设计院, 移动通信规划设计院, 华西咨询规划设计院, 西南咨询规划设计院, 北方通信规划设计院, 华南通信规划设计院, 智慧技术工程(学院), 数字城市智慧研究院, 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通信信息技术研究院, 系统集成公司, 招徕代理公司, 数据中心(双碳·行业中), 青海分公司, 国际事业部, 欧洲业务中心, 涉密业务中心, 政务行业中心, 航天行业中心, 教育行业中心.
- 省级分公司** (Provincial Branches): Includes 四川分公司, 安徽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福建分公司, 广东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 云南分公司, 贵州分公司, 天津分公司, 陕西分公司, 海南分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甘肃分公司, 新疆分公司, 河南分公司, 河北雄安新区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山西分公司, 常州分公司, 盐城分公司, 无锡分公司, 湖北雄安分公司, 南通分公司, 连云港分公司, 镇江分公司, 徐州分公司, 宿迁分公司, 泰州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扬州分公司.
- 市级分公司** (Municipal Branches): Includes 蚌埠市分公司和蚌埠市林城分公司.

7 大省部级平台：江苏省电信业务开发与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智慧城市大数据工程实验室、江苏省数字城市智慧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智慧城市工程联合研发创新中心、江苏省软件定义网络联合研发创新中心、江苏省物联网测试与验证技术中心、江苏省低碳数据中心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公司咨询规划、设计、监理、施工总承包等资质（资格）在全国同行业中  
**级别高、类型全。**

-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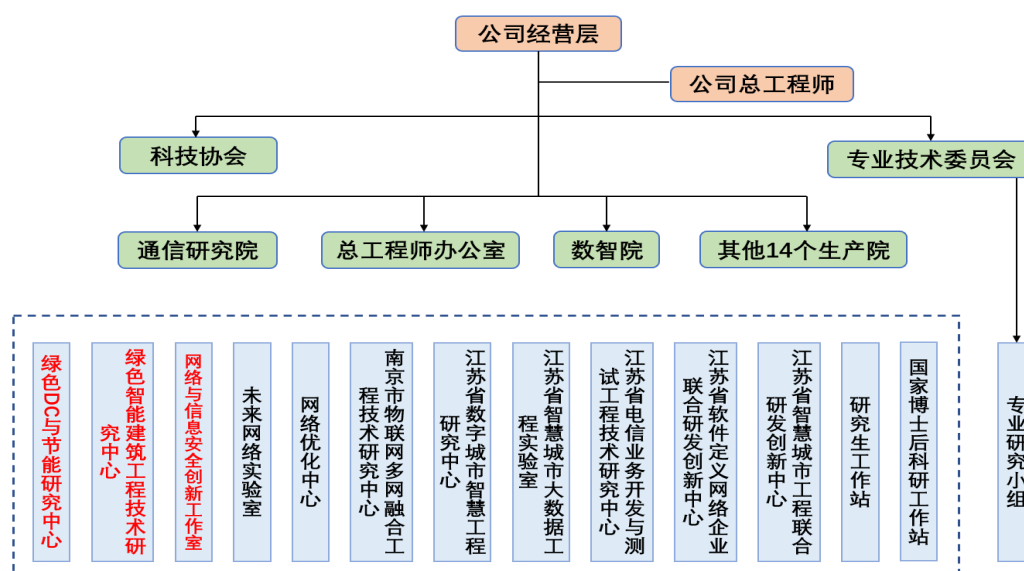
- ITSS(运行维护)

一级

## 4、技术创新

### 4.1、技术创新管理架构

为有效落实发展战略目标，我公司科技创新管理组织实施分为经营层、执行层和操作层，三个组织层面逐步细化目标、开展任务实施。公司经营层一直重视技术管理的组织建设，设立总工程师岗位，在执行层设立总工程师办公室，由技术规划与技术体系维护、研发管理、知识管理、技术品牌管理等职能模块组成，形成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为最终决策、总工程师为技术管理最高执行官(CTO)、以总工程师办公室为具体执行团队的组织架构。



### 4.2、技术创新管理体系

独创 1T3M（T：技术体系，3M：研发管理、知识管理、技术品牌管理）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咨询设计服务企业技术创新管理体系》，**获得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清华大学企业创新中心一等奖、江苏省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南京市企业管理创新一等奖。**

1T3M 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包括三个方面：

- 研发管理子体系，实践技术研发管理科学；
- 知识管理子体系，实现技术资源高效利用；
- 技术品牌管理子体系，形成技术品牌带动效应在科技服务层。

体系通过科学的制度实现科研工作流程 PDCA 循环，实现技术螺旋式提升，强化信息系统支撑，建立 1T3M 创新大数据信息平台，形成科技创新的软件保障。

#### 4.3、技术创新成果

公司在本部成立多个技术研究平台，其中：

**国家级平台两个：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省部级平台六个：**江苏省电信业务开发与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智慧城市大数据工程实验室，江苏省数字城市智慧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智慧城市工程联合研发创新中心，江苏省软件定义网络联合研发创新中心、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

同时，公司与清华大学成立**人工智能研究中心**，与北京大学/南京市政府共同组建**城市治理研究院**，与南京大学共建**数字化校园 5G 应用+学工数据中台研究院**。公司紧跟通信、建筑、信息化等行业发展动态，聚焦技术应用热点，致力于专业技术领域的深入研究，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已建成**综合实验室、数据中心创新实验室、5G 创新实验室和信创实验室**等一系列基础设施平台，通过强化业务与 5G 深度融合，推动 5G 成为公司业务和市场拓展的吸金石、催化剂，集聚行业高端人才，打造公司新型业务提供实验基地。对外打造公司综合能力展示窗口，协助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市场的拓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内创建公司云资源池，落实各项新技术实验、新技术研究与运用、产品研发、孵化，提升公司技术核心竞争力。



公司技术专家团队紧密跟踪行业发展趋势，聚焦技术应用热点，综合技术实力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公司累计**主编或参编国标、行标、地方标准、团体标准达 300 余项**，标准编制数量处于同行业前列。

公司获得本行业首批国际级奖项，由 ITU（国际电信联盟）颁发的 **WSIS Champion PRIZE 8 项**、**FIDIC 协会的国际优质工程奖 2 项**、获得**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 1 项**、**各类国家级奖项 80 余项**，**合计奖项 1200 余项**。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累计申请**知识产权 300 余项**（不含软著），其中发明专利 143 项、实用新型 160 项、外观专利 12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200 余项**。同时，公司广泛跟踪行业前沿和技术热点，技术研究成果丰富，**出版图书著作 40 余本**，出版书籍数量位于同行业领先地位。

|                                 |      |
|---------------------------------|------|
|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 理事单位 |
|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 常务理事 |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                | 会员单位 |
| 国家传感器网络标准工作组农业应用研究项目组<br>(HPG3) | 会员单位 |
| 国家物联网基础标准工作组                    | 会员单位 |
| 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中国传感器网络标准化工作组           | 会员单位 |





## 5、服务与市场

公司通过品牌文化的建设，治理能力持续优化、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企业发展质量持续提升，打造了协作高效、全员经营的柔性组织，连续 5 年创新转型新业务收入行业内全国排名第一。



公司目前服务于**全国 32 个省（市）、自治区**，及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等各级政府部门；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中国邮政、广电、交通、水利、电力、农业、旅游等行业及企业客户。

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业务覆盖欧洲、美洲、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区域**，主持或参与了巴西、墨西哥、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利比亚、老挝、刚果等国家信息网络设计与工程实施。所属印尼公司已经成为中国通信服务在亚洲最大的平台。

中通服设计院未来将持续加大在 6G、算力网络、双碳、数字经济等方面的标准体系打造和服务能力提升，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结合业务特色，继续构筑提升品牌框架，强化中通服设计的高端智慧咨询企业定位和高科技品牌形象，大力整合行业资源，实施品牌培育，打造品牌美誉。



## 6、企业贯标认证

1998 年，在全国同行中首批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06 年，在全国通信设计行业率先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标一体管理体系认证；

2016 年，通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

2017 年，通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江苏省企业研发管理体系认证；

2018 年，通过 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ITSS 运行维护服务贰级认证；

2019 年，通过 SA8000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

2020 年，通过商品售后服务评价管理体系（五星级）认证；

2022 年，通过 ITSS 云服务（IAAS 私有云）三级认证、ITSS 咨询设计贰级认证、两化融合 AAA 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ITSS 运行维护服务壹级认证。

至此，公司实现**十四标一体化管理体系**。





## 7、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奉行“**发展企业、贡献国家、服务社会、造福员工**”的企业宗旨，在不断推动企业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提升社会贡献度。在城乡信息化、帮困济贫、抗击灾害、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承担企业责任。通过“党旗下的牵手”爱心助学、“阳光守护”爱心助残、“新农村新希望”城乡共建、“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品牌的公益主题活动，向社会持续传递正能量，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

使命在心，责任在肩。在抗击新冠疫情、地震来临，洪水爆发时，都有我们的身影；在冬奥会、青奥会、省“两会”、海上阅兵等重要活动赛事中冲锋在前保障通信畅通，用“偏离毫安不敢安”的匠心精神，彰显央企使命担当。



抗击新冠疫情期间，紧急响应全国78个应急通信项目（2020.1-3）



长江流域防汛抗洪（2020.6-7）



江苏盐城阜宁龙卷风灾害现场（2016.6）



湛江台风灾害现场救灾（2014.7）



川渝暴雨洪涝（2013.7）



雅安地震通信救灾应急小组(2013.4)



奋战在印尼抗震抢险一线(2012.7)



2008年汶川地震抗震救灾先进集体

奉献、守护、关爱，早已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我们不断向社会传递正能量，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连续多年集体献血



扶贫行动



关爱老人



阳光守护特教儿童



困难群众帮扶



“朗读者”关爱视障人群活动



江苏新疆两地共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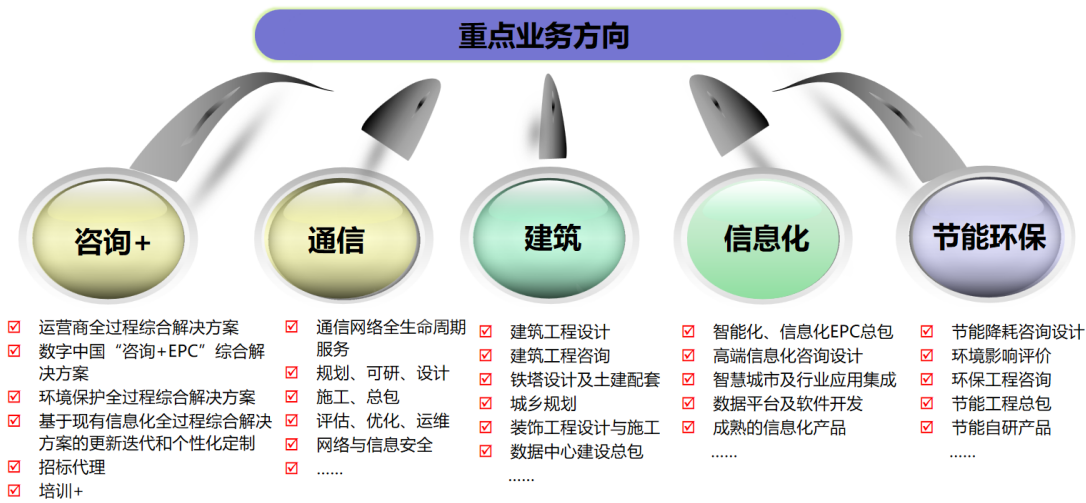
常年爱心助学



公司始终践行中国通服“上善若水”的企业文化，大力倡导以客户为导向的企业价值观，将员工凝聚在公司的大旗下。



## 8、重点业务方向



## 8.1 咨询+

公司凭借先进的咨询理念与丰富的经验积累，为各行业客户提供“**咨询+产  
品**”、“**咨询+运营**”、“**咨询+EPC**”等落地化、定制化的咨询服务，助力客户把握互联网+时代下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制定发展战略与运营机制，提供前瞻性、有竞争力的完整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客户价值。

以数字中国建设为指引,构建“1+1+1+N”咨询业务体系,三个“1”分别聚焦数字中国、运营商全过程、环境保护全过程的“咨询+EPC”综合解决方案,“+N”代表融合的创新咨询,以及基于现有信息化全过程综合解决方案的更新迭代和个性化定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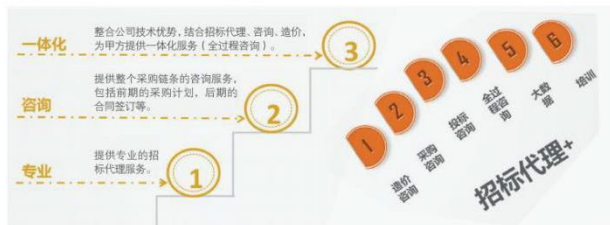
## 数字中国“咨询+EPC”综合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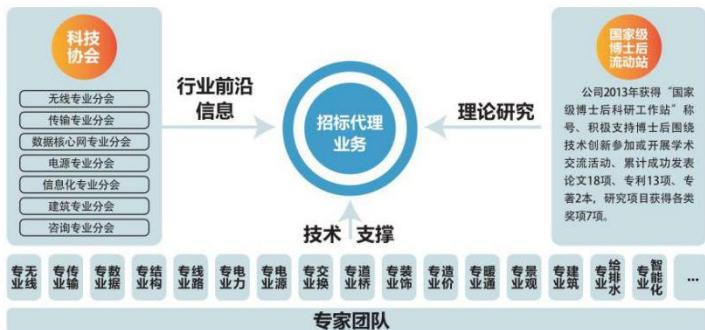
我们以聚焦客户价值最大化为使命，凭借设计、咨询、招标代理等业务为依托，致力于为各行业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招标代理 +**”服务，助力客户把握“互联网 +”时代下行业发展的大趋势，有效提升客户价值。

## 核心口碑

公司系中国招标代理综合实力百强、全过程工程咨询公司综合实力百强、通信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十强。目前年代理项目采购额数百亿，在行业内属领先地位。



公司拥有 400 余名招标代理项目经理, 其中 70% 已通过招采认证, 50 余名为拥有招标师资质的专业人员; 25% 的人员具有高级职称, 40% 具有中级职称; 45% 拥有硕士以上学历, 50% 为本科学历。此外, 设计院的多元化融合专业背景也凸显了我们“技术型”招标代理的特色。





公司还致力于做有深度、有温度的**专业培训服务**，以打造能够助力企业发展的高效培训项目为目标，为合作伙伴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的**云管理服务商**，依托自身顶层咨询架构能力、强大生态集成能力、企业级可视化运维能力、数据网络应用安全综合能力、微服务架构及 DevOps，为客户提供全栈式云服务。





## 8.2 通信

公司秉承“更快、更高、更强”的服务理念，踏着科技最前沿的节拍，为各大运营商和垂直行业客户，提供通信网络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构建全方位的“信息生态系统”，实现“一念天地，万物随心”的智能互联世界。

### 通信业务实力

➤ **研究成果，成绩斐然：**

技术专著/白皮书/标准规范/发明专利/课题研究等成果丰富，业界领先；

➤ **项目获奖，行业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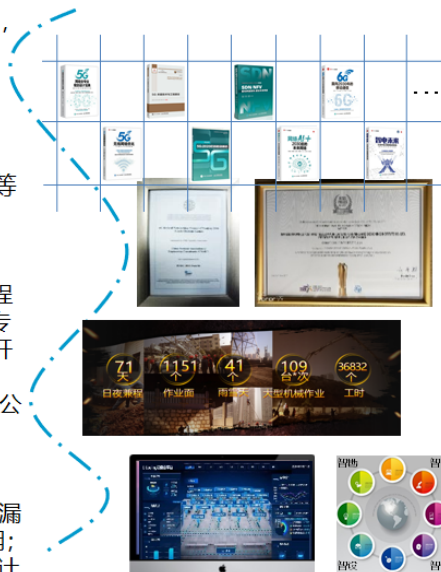
- 《南京2014青年奥林匹克运动会4G混合组网工程》项目荣获国际大奖——FIDIC工程项目奖；
- 《中国电信智慧物联网平台》、《北京亦庄云计算中心》等8个项目荣获国际大奖——WSIS领军者级别奖；

➤ **工程总包，业绩卓著：**

- 《长沙、衡阳地区电力无线专网建设工程无线网络EPC工程总包》项目合同金额超过5千万元，是中通服在电力无线专网领域承接的金额最大的EPC项目，公司也是同行业最早开展工程总承包的企业；
- 总包《中国广电5G试验网工程》中部分城市的建设项目，公司是同行业中最早开展广电5G项目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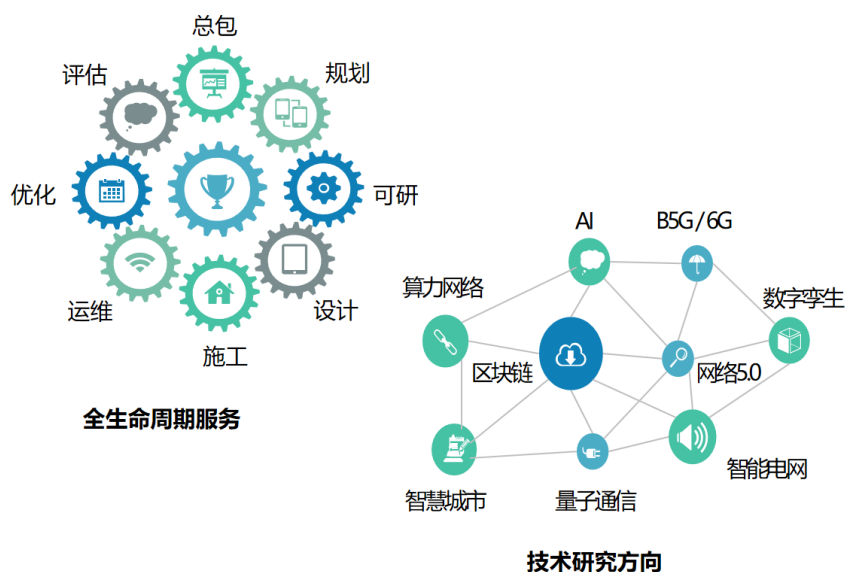
➤ **研发创新，进入新时代：**

- C-Cooling、U行者、C-Link、C-Data、C-me、安全众测及漏洞管理 等研发产品已在运营商和垂直行业客户中广泛应用；
- 智规/智勘/智设/智审/智优平台上线，标志着公司的勘察设计进入智能化阶段。



公司“**通信业务体系**”，以 B5G/6G、AI、算力网络、区块链、数字孪生、量子通信、智慧城市、新型电力系统等为技术研究方向，提供咨询、规划、可研、设计、施工、总包、评估、运维、优化的全生命周期服务。

## 通信业务体系



“通服网安”是中国通信服务专属**网络与信息安全业务**品牌，致力于为数字中国保驾护航，助推“网络强国”战略。作为中国通信服务信息安全咨询和评估能力中心和核心区域支撑中心，中通服设计院以专业的网络安全技术团队和遍布全国的本地化服务力量，结合自主研发和运营的系列网络安全产品为广大运营商、政府及企业客户提供安全管理咨询、安全规划设计、安全风险评估、安全平台研发、安全工程集成、安全运营支持、安全应急响应、安全竞赛培训等贯穿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网络安全技术服务，全方位保障数字经济发展和智慧社会建设。



## 一体化网络安全服务，全方位保障网信安全

### 评估

网络安全风险评估  
云安全风险评估  
数据安全风险评估  
渗透测试及安全验收  
新技术新业务安全评估

### 咨询

网络安全顶层规划  
安全管理体系咨询  
安全技术体系咨询  
IT风险管理咨询  
网络安全全过程咨询

### 设计

物理安全工程设计  
网络安全工程设计  
信息安全工程设计

### 集成实施

等保分保集成实施  
网络安全集成实施  
容灾备份集成实施  
云平台安全集成实施  
工控安全集成实施  
信创工程集成实施

### 研发

安全众测平台研发  
漏洞管理平台研发  
攻防演练平台研发  
安管平台定制开发

### 运营

安全平台运营  
安全事件监控  
安全加固  
安全巡检  
安全审计

### 应急

安全应急预案  
安全应急演练  
安全应急响应  
安全攻防对抗

### 培训

安全意识教育  
安全管理培训  
安全技术培训  
安全认证培训



### 8.3 建筑

作为“**数据中心领航者、智慧建筑建造者、复杂系统架构者**”，公司充分融入“**智慧**”、“**低碳**”概念，为客户提供前瞻性产品。建筑产品线丰富，围绕“**功能型建筑、智能化协同、复杂巨系统**”，广泛承接数据中心、办公、商业、教育、医疗、养老、文旅、居住等各类建筑规划、设计等全过程咨询和总承包建设业务。

公司团队具备咨询、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景观、装饰、海绵、绿建、造价、BIM 等全专业的一体化交付能力，并拥有丰富的 **EPC 总包**和**全过程咨询**业务经验，能够为客户和项目提供持续增值服务，**建筑综合实力在全国通信行业排名第一，江苏省建筑设计行业名列前茅**。

公司自主研发**基于 BIM** 的协同设计、智能建造、智慧运维、城市运管四位一体管理平台，具备跨专业、全周期、多业态的集成交付能力。

公司主编**江苏省第一本 BIM 标准**《江苏省民用建筑信息模型设计应用标准》，主编**江苏省第一套 BIM 施工图审查及竣工验收系列标准**，参编多项行业、地方 BIM 标准编制。同时，作为专业领先的数据中心建设服务提供商，公司拥有全生命周期全专业的数据中心总承包能力，为用户提供建云、上云一体化工程方案及实施服务。



经过不断积累，公司承接了一批在**国内有影响力**的数据中心项目，建设能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近年来完成的**标杆案例**如下：

|                      |                                        |
|----------------------|----------------------------------------|
| 无锡电信国际数据中心           | <b>全国首批</b> 国际 T4 标准数据中心               |
| 中国电信南京吉山数据中心         | 入选 <b>国家新型数据中心</b> 典型案例                |
| 苏州电信太湖国际信息中心         | 入选 2022 年度数据中心 <b>实施样板</b> 项目          |
| 中国电信郑州航空港数据中心        | 入选 2022 年度数据中心 <b>设计样板</b> 项目          |
| 甘肃金昌紫金云大数据产业园区一期数据中心 | <b>UPTIME T3</b> 设计认证                  |
| 北京电信亦庄云计算中心          | <b>鲁班奖</b> 项目，亚洲 <b>单体最大</b> IDC 中心    |
| 中国移动（福建福州）数据中心项目     | 中国移动集团 <b>首个</b> 数据中心 EPC 项目           |
| 云上云·云南省信息化中心         | <b>全国首个</b> 省级数据政务中心基地                 |
| 北方云·大数据产业园           | 广电 <b>集团首个</b> 大数据园区                   |
| 阿里巴巴云计算数据中心临平新城      | 杭州阿里云 <b>全球</b> 业务展示中心                 |
| 军民融合江北大数据产业园         | <b>军民融合</b> 项目                         |
| 中国人寿数据中心及研发中心        | <b>鲁班奖</b> 项目                          |
| 甘肃国网云数据中心            | <b>行业内首个</b> 获得北京绿色交易所颁发的 <b>碳中和证书</b> |



## 8.4 信息化

公司作为**新一代综合智慧服务商**，是**国家住建部智慧城市示范单位**、智慧城市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智慧城市相关建设及验收标准制定单位、智慧城市政府主管部门核心支撑单位、拥有智慧城市领域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创造和专利。

以**咨询思路、顶层眼光切入、挖掘、梳理客户需求**；

以**数据平台、数据交换、数据整合、数据管理和可视化数据展示**为核心理解业务、分析业务、管理业务；

以**平滑演进**实现系统与数据整合，**构建先进平台架构**，兼容现有系统；

以整合后的跨行业跨领域数据分析、数据挖掘为手段提供**信息化验收增值服务**；

以**穿咨询、设计、平台开发、实施一体化交付能力**，助力客户推进的有序进行。

公司在智慧城市、智能交通、智慧公安、智慧教育、智慧水利、智慧旅游、智能农业、智慧展馆、智慧社区、智慧小区、智慧建筑、智慧机房等方面逐步形成品牌优势。



公司面向政府、交通、金融、医疗、水利、学校、电力、企事业等各行各业的客户，提供智能化、信息化 EPC 总包服务，包括咨询规划、可研、方案设计、工程实施、系统研发、ITSS 运维的全过程服务。

**高端咨询设计业务：**数字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智慧城市总体规划或顶层设计、智慧城市专项规划、智慧城市行动计划、智慧城市实施方案；大数据咨询规划；互联网+行动计划等。



**智慧城市及行业应用集成：**智慧城市运营与展示中心、智慧水利综合应用平台、智慧农业生产管理平台、智慧教育平台、智慧旅游综合解决方案、智慧城市科技馆、智慧建筑、智慧园区管理平台等。

**数据平台及软件开发：**Mini Smart City 平台、智慧社区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基于大数据的智慧交通管理平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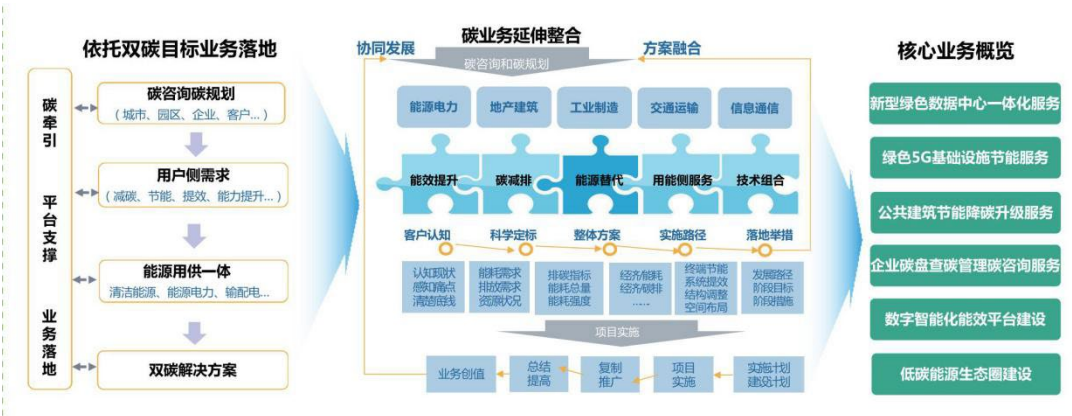
**成熟的信息化产品：**城市大数据平台、智慧机房管理平台、能耗监测平台等。

### 8.5 节能环保

作为国资委节能减排重点支撑单位、工信部节能减排标准核心编制单位、运营商集团总部节能减排主体支撑单位，双碳咨询支撑单位，拥有多位碳咨询管理师、碳监测排放员、数字碳中和管理师，打造“全栈式”节能减排集成交付与咨询能力，依托于“**减碳、零碳、负碳**”的技术路线，实现政府、企业减碳、脱碳发展，助力行业、企业降本增效，加速落地“**碳中和、碳达峰**”国家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



团队基于深耕服务中国双碳产业积累的经验，以服务通信、建筑、能源电力行业为依托，切入各企业节能减排业务，融合数字智慧能源系统，开展基于能源消费侧与能源供给侧的新型系统业务。





1.2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①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②资质等级证书

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
|-------------------------------------------------------------------------------------|----------------------------------------------------------------------|
|    |                                                                      |
| <b>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b>                                                                    |                                                                      |
| 证书编号: D244043108                                                                    |                                                                      |
| 企 业 名 称:                                                                            |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192173984Y                                                   |
| 法 定 代 表 人:                                                                          | 李锦东                                                                  |
| 注 册 地 址:                                                                            |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
| 有 效 期:                                                                              | 至2028年12月04日<br>(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
| 资 质 等 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br>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br>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br>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br>***** |
|  |                                                                      |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                                                                      |
|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
|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7日                                                                   |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jzscmohard.gov.cn>  
广东省建筑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igdic.net>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47494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法定代表人: 李锦东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7日



### ③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 30 多年历史的国内大型通信施工企业，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代号：00552 HK）旗下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全资专业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注册资金 20000 万元，是具有独立经济和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拥有全系列的通信施工资质，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装修二级、消防二级、机电二级、电力二级、钢结构二级、建筑二级、环保工程二级资质、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线路专业甲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壹级）；顺利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曾获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全国建筑安全生产先进单位、2011 年中国基础设施建设综合实力百强企业、2011 年度通信网络优化与检测先进单位、第 26 届大运会通信保障与服务先进单位、第 26 届大运会通信保障卓越合作奖、深圳市建筑业施工企业“品牌企业”金奖、深圳罗湖区重点纳税企业等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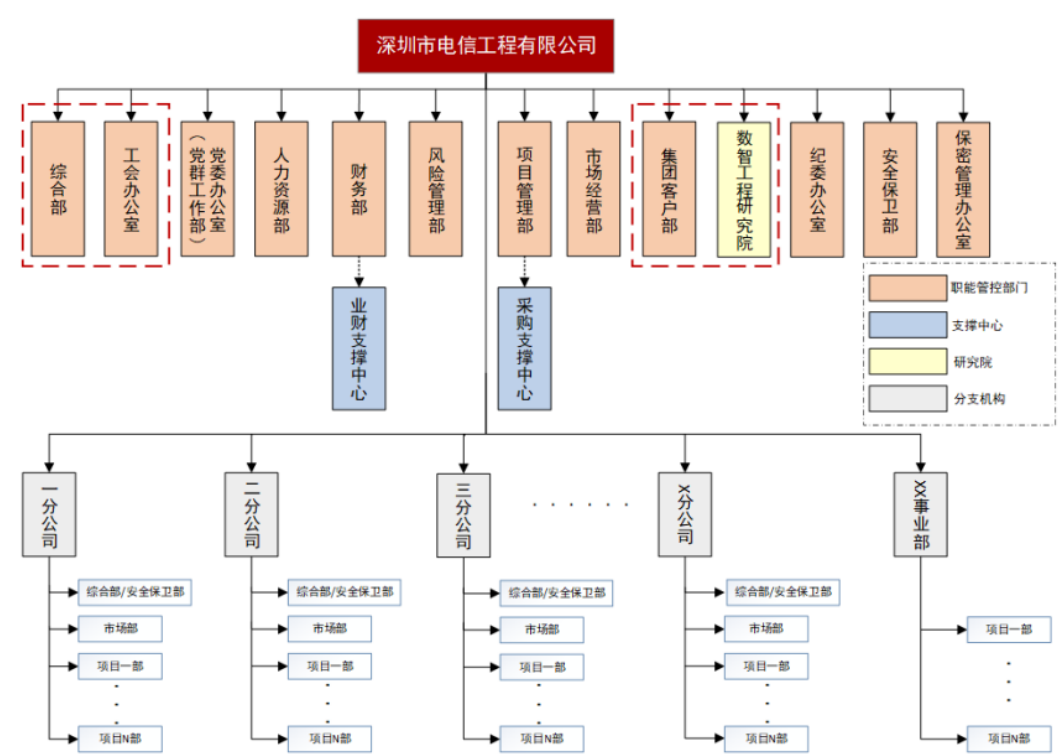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坚持多年来所走的专业化、多元化发展道路，公司的专业服务横向覆盖了当前通信建设项目的所有类型，形成互联网、移动网、传输网、接入网、交换网五大系列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纵向将业务嵌入通信建设全过程，除工程施工外，积极开展工程前期规划、咨询以及通信网络代维、优化项目，并承接各类系统集成项目。经过多年的沉淀，公司已成为一家专业齐全、技术雄厚、装备精良、管理先进的大型现代化国有企业，是中国最具实力的通信网络服务商之一。

30 多年来，公司为信息与媒体运营商提供一体化的 5G 通信、IT、弱电安防、智能化系统的建设与维护服务，与电信运营商、电信设备制造商、政府机构和媒体公司等客户建立了长久、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建立了一支思想素质好、业务能力强、工程建设和管理经验丰富的专业服务队伍，专业化的通信施工团队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通信施工和维护服务，是通信建设与维护服务领域的主导者和领头羊。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和管理模式的优势，积极走出特区，面向全国承接通信工程业务。目前，公司业务遍



及深圳、广州、东莞、佛山、珠海、汕头等广东省内十多个地市，并辐射到广西、湖南、福建、江西、河北、吉林、辽宁、云南等省份，具备了高效的客户响应速度与高标准的本地化服务水平。

在城市信息化建设不断创新的今天，伴随着深圳特区发展和成长，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有信心、有能力以特区速度和特区精神在新的起点上继续发扬通信建设企业的优良传统，以质量求生存，以服务立信誉，以管理增效益，以创新谋发展，不断推进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和信息化，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继续全力为社会各界提供全方位、多元化和一体化的优质服务。



公司组织架构图

**经营范围：**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壹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线路专业甲级；建筑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可承接登记范围内的境外承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综合布线、通信、网络子系统集成）；弱电系统设计和施工；通信网络、通信设备、通信线路、通信电源动力设备和通信机房内电气设备维护与优化；各种电气工程安装与维护；机电设备工程安装与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技术与服务；提供环境保护服务、设备检测服务及其他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房屋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通信器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的购销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电信业务代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

## 2、资信要素一览表

|                 |    |                     |                                                       |             |                 |    |
|-----------------|----|---------------------|-------------------------------------------------------|-------------|-----------------|----|
| 投标人<br>设计业<br>绩 | 序号 | 建设单位                | 工程名称                                                  | 合同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备注 |
|                 | 1  |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 34.86       | 2023-11-20      |    |
|                 | 2  | 山西襄创未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                                 | 9.45        | 2025-08-07      |    |
|                 | 3  | 江苏苏皖先导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溧阳市低空飞行服务中心项目                                         | 4.8         | 2025-01-15      |    |
| 投标人<br>施工业<br>绩 | 序号 | 建设单位                | 工程名称                                                  | 合同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    |
|                 | 1  |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 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                      | 2909.468712 | 2025-3-17       |    |
|                 | 2  | 龙川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包组一) | 4448.8      | 2021-10-29      |    |



|                  |    |                |                            |             |            |  |
|------------------|----|----------------|----------------------------|-------------|------------|--|
|                  | 3  | 济南先投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 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智慧城管平台项目  | 5868.84562  | 2024-7-29  |  |
| 项目总<br>负责人<br>业绩 | 序号 | 建设单位           | 工程名称                       | 合同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
|                  | 1  | 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 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EPC 项目 | 1095.387526 | 2025-03-24 |  |
|                  | 2  |                |                            |             |            |  |
|                  | 3  |                |                            |             |            |  |

### 3、投标人设计业绩证明材料

#### 3.1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合同扫描件

2022.11.806

###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甲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 项目管理信息**

(1) 采购方式：参照政府采购程序实施的内部竞争性磋商

(2) 项目名称：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政府采购品目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金额：元   |
|----|----------------------------------|--------|----------------------------|----|----|--------|
| 1  | 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 初步设计服务 | 初步设计的编制应遵循国家、省市及行业内的各项技术规范 | 项  | 1  | 348600 |

**3.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3.1 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初步设计的编制，并提交送审稿供专家评审。

3.2 履行地点：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具体地点以采购人指定为准）

3.3 履行方式：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湘江新区“天空地”一体化林草资源监测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1

#### 4. 结算方式:

4.1 资金支付方式: 分为两个阶段支付。第一个阶段: 签署合同后, 3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其中, 支付初步设计编制费总额的 50%, 勘查费总额的 50%), 并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收到付款申请和正式发票后十五日内付款给乙方。第二个阶段: 乙方完成全部初步设计编制工作, 经专家评审或相关部门批准及甲方验收通过后, 支付剩余初步设计编制费总额的 50%, 勘查费总额的 50%。

#### 4.2 收款账户:

地址: 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开户行地址: 南京市中山南路 408 号

银行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银行行号: 102301000116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134755708P

邮编: 210019

4.3 对中小微企业及时支付的约定: 自交付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款项; 另有约定的, 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约定采取履行进度结算、定期结算等结算方式的, 付款期限应当自双方确认结算金额之日起算。合同明确需检验或验收的, 应明确检验或验收期间, 约定交付后经检验或者验收合格作为支付条件的, 付款期限应当自检验或者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采购人拖延检验或者验收的, 付款期限自约定的检验或者验收期限届满之日起算。

5. 合同履约验收方式及要求: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后按如下方式进行验收

5.1 验收程序: 采用简易程序验收。

5.2 质量要求: 遵循国家、省市及行业内的各项技术规范

5.3 验收要求和验收标准履约验收方式:

本项目按《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管理的通知》(长财采购【2016】



6号文)要求进行简易程序验收。

#### 6. 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7. 违约责任

7.1 对中小微企业未及时支付的违约责任约定:采购人不得以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者迟延履行中小微企业款项。

7.2 如中标(成交)供应商系中小微企业,采购人存在迟延履行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付款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约定为年息%(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做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利息。

#### 8. 解决争议的办法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 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 11. 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814139499

传 真：025-52868822

日 期：2017年11月20日



唐子可

盐田区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EPC)  
建设工程项目(EPC)

盐田区低空经济基础设施

### 3.2 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  
设计服务合同

甲方: 山西襄创未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派印

## 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

合同签订地：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

甲方（委托方）：【山西襄创未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古韩镇太行路 196 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张伟】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5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 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现就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合同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

1.2 工程建设地点：【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

### 第二条 委托事项

2.1 委托事项：甲方委托乙方协助完成【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服务】现场勘查、方案设计、效果图、施工图、造价清单等相关内容的工作（以下简称“服务文件”）。

2.2 服务文件的份数：按照客户的要求，提交电子版或纸质版的服务文件。

### 第三条 服务要求

3.1 服务内容要求：【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



设计服务】现场勘查、方案资料收集等相关内容的工作。

3.2 服务执行方式:【现场执行】。

3.3 服务文件要求:【符合国家、山西省、行业标准及满足甲方使用】。

3.4 乙方项目总负责人:【金琪垠】。

3.5 乙方负责人:【/】。

#### 第四条 进度要求

4.1 乙方服务阶段的时间安排:【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

4.2 乙方提交服务文件的时间:【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

#### 第五条 相互协作

5.1 乙方进入现场作业或配合施工期间,甲方提供必要的协作,包括配合乙方现场调查、收集资料,为乙方赴现场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条件。

5.2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甲方要求参加甲方组织的设计会审,并根据审查结论,对原定范围的设计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5.3 双方应派专人负责工程设计中的沟通和联络。

#### 第六条 工程服务

6.1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以及经批准的任务书,或上一阶段的批准文件,或国家关于文件的编制办法,或有关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进行服务,并按合同约定的进度和质量提交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概预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阶段性文件等)。

6.2 乙方对服务文件及其内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审查或批准意见,及时对服务文件做相应地修改、补充调整、局部或全部重作。

6.3 乙方负责施工图交底,并应根据甲方要求派驻人员留驻施工现场解决施工配合中有关方面的问题。

6.4 乙方应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6.5 乙方应当考虑施工安全操作和防护的需要,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在文件中注明,并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指导意见。在编制工程概预算时,按规定全额计列安全生产费用。

## 第七条 交付及验收

7.1 乙方应保证文件的表现形式和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的规定。对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文件，一经发现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做出修改。

7.2 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内完成本合同项下相关文件的制作，并按时交付甲方审查验收。

7.3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补充调整、局部或全部重作。补充调整、局部或全部重作，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乙方并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4 如工程进度中区分阶段，则双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阶段性文件的交付及验收工作。

7.5 双方一致确认，甲方对于文件的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应当对服务文件及其内容承担的全部责任。并且，甲方对阶段性文件的验收合格，并不影响在各阶段性文件出现矛盾、冲突或不一致时，乙方应无偿对相关阶段性文件予以调整、修改、重作的义务。

7.6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任何工作成果及其他资料。

##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

8.1 本合同服务报酬（“服务费”）：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玖万肆仟伍佰元整】，小写【94500.00】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万玖千壹佰伍拾元玖角肆分】，（小写：【89,150.94】元），增值税税率：【6】%，税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肆拾玖元零陆分整】，（小写：【5,349.06】元）。

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

- （1）服务费用。
- （2）差旅费。
- （3）乙方应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以及其他一切税费。

上述费用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工作的全部报酬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另行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8.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银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408号】

户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4301016519100218411】

8.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全部设计成果文件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90%设计费款项;乙方完成设计交底任务,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剩余10%款项。】

#### 第九条 权利归属及侵权处理

9.1 甲方支付所有设计费用后,设计文件的权益归属甲方,但后续技术开发成果属于后续开发方独自所有。

#### 第十条 保密

10.1 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10.2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年内持续有效。

#### 第十一条 乙方保证

11.1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持续具备开展本合同项下设计工作所必须的一切合法有效的主体资格、业务资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2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约定时间交付设计文件的,每延迟一日,应当按照设计费总额的【0.2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3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的,自约定支付期限届满之日起,每延期一个自然日,应当按照设计费总额的【0.2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4 如因乙方工作失误,勘察设计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设计资料出现较严重偏差等情况,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对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任,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12.5 因甲方原因变更设计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提交的基础资料错误,或提交的基础资料作较大变动,造成设计文件的重大修改、重大调整、或全部重作等,甲方可按乙方实际耗工日加付设计费。

12.6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费用;已开始查勘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设计费总额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设计费的总额全部支付。

12.7 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对方有权顺延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13.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13.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3.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三十日或以上,双方另行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

### 第十四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4.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应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将该争议提交[长治]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长治]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3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 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5.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持【叁】份, 乙方持【叁】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条款内容均为打印, 除双方均盖章加以确认外, 手写内容无效。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协议。

15.4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更改, 均须经合同双方书面确认。

15.5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 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5.6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 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5.7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 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 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5.8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15.9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甲方向其关联公司透露前述内容的, 不受此限。

15.10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或资料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所载明的地址等通信信息, 以书面形式送达。一方如果变更住所、电话、传真或E-MAIL的, 应当提前十日书面通知对方; 一方未以书面形式通知的, 有关通知或资料被拒收、误收, 代收或退回之日视为已送达日。

(本页为【襄垣县低空飞行综合服务管理中心】项目设计合同

签章页)

甲方(盖章): 山西襄创未来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时间: 2025年8月7日

乙方(盖章): 申通服咨询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时间: 2025年8月7日



### 3.3 溧阳市低空飞行服务中心项目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溧阳市低空飞行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溧阳市

发包人：江苏苏皖先导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1.15

溧阳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

发包人：江苏苏皖先导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设计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溧阳市低空飞行服务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溧阳天目云谷1栋西楼一层

#### 第二条 工程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工程设计范围：智能化系统、低空飞行服务平台、首飞航线系统和机房工程等系统的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2. 工程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建设方案制定、图纸和清单设计，并配合项目大数据局评审资料的准备；施工现场服务阶段（包括施工中因发包人要求出具的变更设计）。

#### 第三条 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5 年 1 月 15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5 年 2 月 13 日。

工程设计周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

实际开始设计日期是发包人发出的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

实际完成设计日期是实际开始设计日期加工程设计周期总日历天数，设计人交付全部设计成果日期。

#### 第四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日期  | 有关事宜 |
|----|-------------|----|-------|------|
| 1  | 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 1  | 合同签订后 |      |

#### 第五条 设计人应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提交时间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时间                                  | 有关事宜 |
|----|-----------------|----|---------------------------------------|------|
| 1  | 方案设计及施工图文件和投资估算 | 6  | 发包人发出开始设计通知后 35 日历天内                  |      |
| 2  | 阶段设计文件的电子稿      | 1  | 与各阶段设计文件同时提交，dwg 及 pdf 格式，批准方案的草图大师文件 |      |

#### 第六条 合同价格形式、签约合同价和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合同总价。

第 1 页 共 6 页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元整（¥ 48000 元）。

3. 支付方式：

| 付费次序                                                                                                                   | 签约合同价<br>(%) | 付费额<br>(万元) | 付费时间<br>(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
|------------------------------------------------------------------------------------------------------------------------|--------------|-------------|--------------------------------|
| 第一次付费                                                                                                                  | 20% (定金)     | 0.96        | 本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                 |
| 第二次付费                                                                                                                  | 70%          | 3.36        | 方案通过大数据局评审及施工图通过发包人认可后 15 日历天内 |
| 第三次付款                                                                                                                  | 10%          | 0.48        |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历天内            |
| 说明：<br>1)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br>2) 如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不满足报批、审图、施工要求或未达到国家现行的工程设计深度规定或未设计，需发包人另行委托设计、专业深化设计所需的设计费，发包人有权在本合同总设计费中扣除。 |              |             |                                |

#### 第七条 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1. 发包人代表：杨金，由发包人指定负责工程设计方面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行使发包人权利的人。

2.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李凤敏，由设计人任命负责工程设计，在设计人授权范围内负责合同履行，且按照法律规定具有相应资格的项目主持人。

#### 第八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 1. 发包人责任和义务

(1)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较大返工时，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3)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4)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

(5)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6) 发包人应当负责工程设计的所有外部关系（包括但不限于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等）的协调，为设计人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 2. 设计人责任和义务

(1) 设计人应遵守法律和有关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完成合同约定范围

内的设计工作，提供符合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设计文件，提供施工驻场配合服务。

(2) 设计人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和第五条约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

(3)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4) 设计人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根据项目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5) 设计人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量清单编制、工程招标答疑。

(6) 设计人应处理有关设计问题，提供施工阶段的驻场服务，提供设计技术交底，处理工程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参加竣工验收等服务。设计人员的生活费、交通费、办公费由设计人承担。

(7) 设计人原因造成设计图纸错漏碰缺等矛盾之处，设计人应及时纠正。由此造成发包人或施工单位的一切损失均由设计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在应付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设计人无异议。

(8) 设计人保证设计资料及文件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设计人的设计使用了他人的专利，涉及的费用由设计人负责。

(9) 设计人逾期超过十五天提交设计资料及文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设计人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设计费，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10)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根据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付而未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

3. 设计人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每一处设计遗漏或错误设计人承担贰佰元违约金，在发包人应付合同价款中扣减。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



的设计费外，根据直接经济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为实际损失的100%。

4.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按发包人己支付的定金金额双倍返还给发包人。

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6. 设计人在工程施工阶段不及时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或解决问题拖延的，每发生一次，扣减设计费伍仟元；累计超过五次，发包人有权单方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7. 由于设计人泄露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等商业秘密所造成的损失，设计人应负责赔偿。

8. 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文件达不到设计深度要求，未通过发包人设计文件审核需要重新修改的或未进行限额设计需要重新修改的，费用由设计人自负；修改后仍达不到设计深度，未通过设计文件审核或仍超出限额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不予确认。由此而造成的工期延误及重新出图的责任由设计人承担。

9.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发包人有权在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可继续向设计人追偿。

10. 设计人将其承包的工程设计转包给第三人，或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1. 设计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计资料有问题的，设计人应当及时通知发包人并经发包人确认。

#### 第十条 其他

1. 设计文件的所有权、版权、知识产权归发包人所有。

2. 发包人需要设计人提供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时，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3. 设计人在工程设计中选用的材料、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及适应性，满足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等要求。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4. 合同双方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合同当事人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协商费用。

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合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因政府原因工程停建，按各阶段完成成果支付设计费。方案设计阶段，发包人批准方案设计文件后，按签约合同价的30%结算并解除本合同；施工图阶段，发包人

批准并审图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后，按签约合同价的 90% 结算并解除本合同。

7. 本合同发生争议，合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8.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发包人执 四 份，设计人执 二 份。

9.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相关附件、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如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需追加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签字）： 万子伟

经办人（签字）： 汪立鹤

#### 4、投标人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 4.1 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 合同扫描件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施工-[2025]657900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  
(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十七冶  
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5 楼

法定代表人: 黄晓昆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卢维能 13828783735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电信工程  
有限公司//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承包人 1: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77217N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1 栋 1101

法定代表人: 林涛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吴超华 15989351505

承包人 2: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大院 12 栋

法定代表人: 詹晓林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顾黎明 13509602109

承包人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150501353B

地址: 马鞍山市花山区天宝路 588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安义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林湘湘 1885866136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项目(国家编码：2410-440310-04-01-334319)位于石井街道，现状湾区智能网联试验场内部，在现有湾区智联试验场基础上完善功能分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信息基础设施、地面起降基础设施、综合业务管理平台、试验及验证场地、检测设备等。项目总投资为 3530.96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1.地面信息基础设施：包括监测设备、主动感知设备、被动监听设备、视频取证设备、通讯设备、导航设施、环境气象测量设施等。

2.地面起降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 个直径 37 米 eVTOL 起降场；1 个直径 22 米 eVTOL 起降场；1 个直径 15 米 eVTOL 起降场；2 个 2\*2 米移动起降平台，并配套灯光、安全防护、消防设施等。

3.试验基地：新建 1615.26 m<sup>2</sup>临时建筑并利用原建筑约 500 m<sup>2</sup>场地，作为试验基地和机库。用以支持无人机检修、样品存放、无人机检验检测服务、举办会议、场内监控、适航审定，以及日常运维运营、应急指挥等。本次新建内容包括建设约 1000 m<sup>2</sup>无人机智慧停机库，以及约 800 m<sup>2</sup>的实验基地。

4.检测设备：新建基本功能、动力系统、数据链路系统、载荷能力、环境适应性、安全性、信息安全、飞行可靠性测试等检测设备及平台相关试验室，以支持开展无人机关键技术的研发测试。包括电磁辐射检测仪、结构强度通用试验平台等面向适航审定需求的实验设备等。

5.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建设包括综合态势展示、指挥调度、测试管理、统计分析、数据融合等功能应用等。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合同条款及附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或其他未列举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  
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                                                                                                       |                               |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 砖 )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4.其他工程

其他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以开工令上签发的开工日期为实际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 1.土建工程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2.智能化工程

(1)质量必须符合《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安全要求》、《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eVTOL)起降场技术要求》等相关标准规范、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要求。

(2)项目中的系统应达到约定的性能和兼容性要求，以实现合同约定目的。

(3)在合同履行当中若出台新的规范和标准，是否执行新的规范和标准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签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零玖万肆仟陆佰捌拾柒元壹角贰分 (¥29094687.12元)，其中：

（1）施工费暂定为¥28189191.41元（含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715455.58元），净下浮率为 5.39%，其中：

①建安工程及设备工程费用暂定为：¥ 27689191.41 元；

②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 / 元；

③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 元；

④暂列金额：¥ 500000 元；

(2) 工程招投标交易服务费暂定为：¥ 28280 元；

(3)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暂定为：¥ 298862.69 元， 28.38 元/m<sup>3</sup>；

(4) 白蚁防治费暂定为：¥10693.02 元， 6.62/m<sup>2</sup>；

(5) 通感一体化服务租赁费：¥ 567660 元。

合同其他组成费用等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

最终结（决）算价格以政府财政部门审定价为准。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详见本项目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详见本项目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详见本项目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03月1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号5楼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77217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  
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3949389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949389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湖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J5840035843406

承包人2: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  
12栋

邮政编码: 51802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2188036

传真: 0755-22188138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3: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150501353B

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天宝路588  
号

邮政编码: 243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555-2157090

传真: 0555-2157015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  
鞍山冶金支行

账号: 34001658808050329015



##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刘安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孙卓

单位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天宝路 588 号 邮编：243000

联系电话：0555-2157090 传真：0555-2157015

分工内容：负责试验及验证场地、地面起降基础设施等工程内容建设，承担对应施工内容的安全、质量、工期等主体责任。

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程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深圳陆空一体智能网联综合交通测试基地  
(坪山区智能网联测试场)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  
投标、提交投标文件,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林涛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周文强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01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3949389 传真: 0755-83949392

分工内容: 为保障本测试场建设效果,与市智能融合低空系统(SILAS)做好  
深度对接,深城交作为联合体牵头方需发挥在全市低空法规编制、平台建设等方  
面积极作用,负责保障建设成效,做好与市级平台及其他各区低空测试场、示范  
区的充分对接。同时,还负责地面信息基础设施、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检测设备  
等工程内容的交付,承担对应施工内容的安全、质量、工期等主体责任。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顾维明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顾维明

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邮编: 518020

联系电话: 0755-22188036 传真: 0755-22188138

分工内容: 参与地面起降基础设施、地面信息基础设施等工程内容建设,承担  
对应施工内容的安全、质量、工期等主体责任。



4.2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包组一)  
合同扫描件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包组一）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  
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包组一）  
政府采购合同

合 同 编 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  
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DXDN202109GK001

包组号： 包组一

甲方（采购方）： 龙川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包组一）

采购方：龙川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弱电智能化、电扶梯等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
2. 建设地点：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
3.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包括指挥中心建设（含通信工程）、综合交通枢纽智能化建设、室外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等，其中室外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分为东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及西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

### 二、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详见本项目用户需求书

### 三、建设规模

#### 1. 指挥中心建设内容

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含通信工程）：包括智能交通软件平台及所需的云计算服务器设备、数据存储设备、网络及安全设备等建设。

智能交通软件平台包括综合交通运行监测及统计分析平台、交通应急管理平台、公众服务热线及数据中台，应用子系统包括公路养护系统、外场视频监控系统及现有交通视频接入等；

指挥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指挥中心音视频会议系统、机房工程等；

## 2. 综合交通枢纽智能化建设内容

综合交通枢纽智能化系统建设内容包括：

- 1) 信息设施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无线对讲系统、时钟系统、会议系统等；
- 2) 信息化应用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客流信息采集预警系统（并入视频监控系统）等；
- 3) 智慧枢纽客运综合管理系统：包括售检票、安全检查、调度管理、车辆管理、行包管理、客运安检管理、停车管理（共用）、信息发布（共用）等；
- 4) 安全防范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等；
- 5) 建筑设备管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等；
- 6) 智能化信息集成平台

## 3. 室外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内容

室外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分为东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及西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

东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包括广场视频监控系统、室外无线AP系统、室外公共广播系统、室外LED大屏等。

西广场智能化和通信工程建设包括广场视频监控系统、室外无线AP系统、室外公共广播系统、室外停车场管理系统等。

## 四、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肆仟肆佰肆拾捌万捌仟 元（¥ 44488000.00 元）  
（以上价格仅为暂估价格，最终合同金额以财政部门审定的金额先下浮 1%，再按乙方投标报价下浮率 1.90%下浮后确定为准）。

2. 合同金额包括3%总承包管理费、论证费、施工、采购、运输、材料、人工、安装、调试、税费、相关部门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以及乙方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乙方应自行增加设备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须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设备、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 五、交货期限

本项目交货时间为主体工程竣工后 60 日历天交货安装完成并交付使用。

## 六、设备材料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或优于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要求的货物。
2. 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专业设备检测标准。油漆、基材等材质必须符合环保要求,达到国家、行业检测标准。
3. 设备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根据各品目不同的安装地点,将设备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设备的安装、调试等;
5.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6.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7.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七、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安装:乙方负责到各品目不同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乙方应提交详细安装进度表。乙方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2. 调试: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乙方负责,但必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名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3. 验收:
  - 1)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的 7 个工作日内,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 3) 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项目验收,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包括测评费)由乙方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4) 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乙方原因造成的，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5)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八、项目结算

1. 结算价包括 3% 总承包管理费、论证费、施工、采购、运输、材料、人工、安装、调试、税费、相关部门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以及乙方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乙方应自行增加设备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须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设备、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 九、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为龙川西站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的重要设备材料采购，本次采购由甲方直接付款给乙方，但乙方必须服从总承包的管理，且需承担 3% 的总承包管理费，总承包管理费在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相应扣除。

### 2. 预付款

#### 2.1 预付款金额

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价的 20%。

#### 2.2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预付款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未达到合同价格的 50% 之前不予扣回，在达到合同价格 50%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预付款额的 20%）分期从各月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回。

### 3. 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

3.1 按月支付进度款，施工方于当月 25 日前上报实际完成工程量，经甲方、监理方审核后，于次月 5 日前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3.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经甲方、监理方审核后，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价款的 90%；

3.3 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后，支付至认定工程造价总额的 100%，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 3% 质保金保函；

4.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a. 合同；
- b. 开具的正式发票（税率9%）；
- c.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d. 中标通知书。

注明：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保修期：乙方所投设备及工程质量，满足甲方需求中提出的质保期要求；免费保修期为两年，按验收之日起计。

2.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整体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地震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 保修期间内同一硬件六个月内连续 3 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设备；

4. 技术支持：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敏感时期、重大节假日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5. 故障响应：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对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 5×8 小时的现场支援；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系统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6. 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乙方派人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整体工程进行维修和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地震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8. 用户报修后乙方应在接到报障后的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派人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在 24 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故障产品档次的设备给用户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9. 保修期外的服务要求：免费保修期满后，提供终身维护服务。

#### 十一、成果所有权

1. 本项目的成果（包括电子数据、文本及相关资料）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 乙方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本项目的技术成果、技术资料 and 文件。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除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3.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十二、甲方责任

1. 提供由甲方提供的资料。
2. 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合同款；
3. 配合乙方在服务全过程的有关工作。

## 十三、乙方责任

1. 保持服务工作有序开展,承担因乙方原因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2. 保证项目服务质量,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服务成果不合格,其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3. 按保质期及售后服务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 十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设备、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交货期限)完成,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设备及安装调试服务),到期拒付相关款项,时间超过 20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相关规定处理。

## 十五、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十六、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七、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八、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本工程不给予赶进度费。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后，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盖章）：龙川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开户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7442140182600072238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合同签订地址：龙川县老隆镇新城开发区3号区(新城客运站)



#### 4.3 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智慧城管平台项目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XTST-HT-2024-30-0181

### 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 智慧城管平台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济南先投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9日

## 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 智慧城管平台项目合同

甲方：济南先投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智慧城管平台项目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建设内容

根据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需求，建设智慧城管平台，打通与现有应用服务系统以及相关感知设备的连接，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工作体系，实现城市管理底数清晰化、运行可视化、施政精准化、管理智能化。济南起步区城市综合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智慧城管平台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信息资源规划与数据库、综合管理系统、综合考评系统、行业应用系统、支撑应用系统、网络系统、终端系统、机房及场所、定制软件维护、集成等。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和要求，遵循国家、省、市信息项目建设软件测试服务的有关文件及规范，协助做好本项目后期涉及的软件测试、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工作，负责整个项目的质量保障。具体内容如下：

## 1. 综合管理系统

### （1）“空天地”三位一体监管

“空天地”一体化城管治理体系，是城管治理从被动向主动转变体现，实现数据一次采集，多方复用，形成多维感知的“空天地”一体化治理体系。

### （2）公众服务板块

公众服务板块是受理公众投诉、公众咨询以及业务在线受理的服务通道。

### （3）安全应急板块

安全应急板块需接入各行业的终端感知设备，结合系统设定各类阈值，对可能存在、已经发生的城市问题进行预警和报警。同时，提供应急上报功能，对未覆盖终端感知设备的区域可由人工进行上报处理。

### （4）信息跟踪板块

信息跟踪板块需定期对网格员日常巡查工作任务分配具体要求，并对记录工作完成情况。

### （5）资源配置板块

资源配置板块需对综合管理系统用户、权限等基础信息进行统一的综合管理。

### （6）内部管理板块

内部管理板块需展示智慧城管、生活垃圾分类、建筑垃圾、智

慧市政、智慧环卫、园林水域以及户外广告的综合性驾驶舱信息。

#### (7) 移动端应用

移动端应用是为市民、企业提供信息服务渠道，结合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环卫、市政、园林水域以及户外广告等行业中的特点，提供相关服务、查询、统计等功能。

### 2. 综合考评系统

#### (1) 综合考评计算

该板块需根据评价指标应用配置和评价事项审核的结果，自动计算出各类事件问题的评价分数或排名。

#### (2) 综合考评公示

该板块需定期公布各部门、各业务线、各类问题的评价结果。

#### (3) 考评规则配置管理

需支持生活垃圾分类考评标准、建筑垃圾考评标准、智慧环卫考评标准、智慧市政考评标准、园林水域考评标准、户外广告考评标准的修改和完善。

#### (4) 综合考评分析管理

综合考评分析管理需根据系统中设定的考评规则，结合生活垃圾分类、市政、园林、环卫、建筑垃圾、户外广告等工作完成情况、任务处理情况以及相关安全应急工作进行综合考评分析，形成以街道、先投集团等为单位综合考评功能。

#### (5) 行业应用系统考评



需根据起步区管委会制定的各类行业考评标准，以及先投集团对外包服务单位制定的考评标准进行动态考评，同时结合考评规则实现相对应的加减分。

### 3. 行业应用系统

#### （1）生活垃圾分类管理

生活垃圾分类管理需将志愿者、生活垃圾分类活动、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生活垃圾清运、生活垃圾收费、厨余垃圾进行综合的信息化管理。同时，通过智能化监管对违规情况进行综合管理。

#### （2）建筑垃圾监管

建筑垃圾监管需实现起步区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全场景覆盖、全生命周期服务的管理系统，包括源头、清运、处置、资源化利用、审批、监管、违规、处置以及结果运用，同时为工地、消纳场、运输企业开通业务受理服务，提高办事效率。

#### （3）智慧环卫监管

智慧环卫监管需将起步区环卫作业道路、公共厕所、环卫车辆监管数据、保洁人员监管数据、垃圾产生量等数据融入到本系统中，按区域进行效果展示，实现环卫作业一张网、可视化管理。

#### （4）智慧市政监管

智慧市政监管需对起步区的管廊、照明、隧道、窨井盖等进行统一管控，实现城市指挥中心的统一调度，进行城市功能的智能联动和快速相应。

#### （5）园林水域监管

园林水域监管需对城市中的园林水域信息进行全面管理，包括绿化区域、植物信息、养护记录、水域信息等。实时了解到每个绿化区域的情况，园林水域的养护工作、养护任务、制定养护计划，以及上报工作进展。对大量的园林水域数据进行分析，并生成各种报表和图表。

#### （6）户外广告监管

户外广告监管需建立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审批、监管等功能，解决户外广告管理问题。

### 4. 支撑应用系统

#### （1）数据决策服务

数据决策服务需将各业务系统的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进行统一的归集、加工、治理、挖掘等，并对数据进行分类存储，为业务支撑服务、数据共享服务提供原始数据的支撑。

#### （2）数据共享服务

数据共享服务是本项目之间各业务系统之间以及外部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平台，数据共享服务需提供各类接口的发布、订阅、监控、日志、配置等服务内容，提高数据共享交换的安全性、一致性。

#### （3）业务支撑服务

业务支撑服务需根据起步区本地业务、特色场景应用的实际需

要出发，搭建以起步区本地个性化主题、场景应用专题为核心的城市业务支撑服务，同时，接入所有前端物联网设备，打通短信服务、微信接口等接口。

#### （4）视频汇聚及解析服务

视频汇聚及解析服务需对本项目相关的视频进行汇聚，并根据不同业务场景的视频进行综合智能分析。

#### （5）数字孪生支撑服务

需接入起步区已有 CIM 模型、BIM 模型、电子地图、影像、白模、实景三维模型等数据，再叠加前端物联感知设备的运行状态数据，形成起步区的数字孪生地图，包括数据资源池、空间数据管理中心、空间数据可视化中心、空间数据监测中心等功能。

#### （6）城市部件支撑平台

可以展示、编辑所有城市部件、街道边界的空间地理信息数据，包括支撑引擎、空间数据组织管理、空间数据服务、空间数据承载应用、支撑接口等功能。

#### （7）无人机支撑平台

无人机支撑平台用于远程控制无人机自主巡航和对无人机巡航过程中的数据进行处理，同时可以监控机库内外部状态、机库性能状态、飞机状态等，并对无人机库和无人机实时发出管理和操控指令。无人机支撑平台将与智慧城管平台进行对接。

### 5. 终端感知系统

终端感知系统包含环卫车辆车载设备等感知设备，详见（二）规模/采购数量章节。

#### 6. 指挥中心

按实际装修设计图布置会议桌等办公设施，包括指挥席 2 套指挥席会议桌、4 只单座沙发，操作席 6 套三联操作席桌椅。

#### 7. 系统部署

本项目所建设内容分为软件部分、感知硬件部分、指挥大厅设施三部分。

软件部分部署在政务云上，使用政务云的服务器产品和安全产品。

感知硬件安装部署在监测场地（如公共卫生间、垃圾分类收集点等）以及车辆上，根据其实际特点，采用物联网卡或者租用光纤的方式回传数据。

指挥大厅设立在垃圾转运中心三楼。坐席设施安装在三楼大厅内。

#### 8. 外部平台对接要求

本次项目建设将与济南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济南市建筑垃圾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济南市环卫监管信息平台、济南市城市照明监管平台、济南市生活垃圾处置智慧监管平台、济南市生活垃圾管理平台、济南市园林绿化资源一张图辅助管理决策系统、济南市城市绿化养护管理系统、济南市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管理信息系统、



起步区环保监测平台、起步区数智网联渣土存土场土方经营平台、起步区垃圾转运中心管理平台、全域视联监管服务平台、黄河大道管理平台、起步区智慧执法系统进行数据对接。

#### 9. 城市部件设施普查

需对崔寨街道、大桥街道已建成区域和相关道路进行城市部件设施普查。考虑本项目未来 5 年内的城市规划和发展，测绘总面积为 100km<sup>2</sup>。

#### 10. 卫星遥感影像

需采购数据分辨率为 0.5 米济南起步区 426.17 平方公里卫星遥感测绘数据。按要求对辖区进行至少一个月卫星遥感测绘二次，5 年内不少于 108 次。

#### 11. 其他网络相关内容

本项目需要在起步区智慧城管指挥调度中心与政务云网络出口节点之间部署一条千兆光纤。

#### 12. 部署要求

软件系统和数据库部署在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移动端应用、各类驾驶舱等需要提供移动端服务的软件系统，部署在互联网区。感知层设施主要通过移动互联网回传数据。

本项目须满足信创要求。国产化数据库、国产化中间件、国产化操作系统由起步区政务云提供。

具体建设清单详见附件 2 清单。

## 第二条 合同价格形式及合同金额

本项目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方式。即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除明确的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

本合同暂定总金额为人民币 伍仟捌佰陆拾捌万捌仟肆佰伍拾陆元贰角（¥58688456.20 元）（含税），其中软件开发及服务费用 41995612.20 元（含税），增值税税率为 6%，硬件设备及施工费用 16692844.00 元（含税），增值税税率为 9%。

具体价格清单见附件 2 清单。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自甲方发布正式开工令之日起 5 年，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24 个月。

建设期 24 个月内完成项目所有软件功能开发、部署实施和培训等工作，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乙方向甲方交付所开发的软件产品后，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限为 3 个月，在试运行期内，发现软件产品有缺陷或性能、质量与合同要求不符的，乙方负责修改、更正，试运行期满后，乙方向甲方发起验收申请，甲方收到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后十五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出具软件平台验收合格证明，该通过验收的时间节点作为本项目验收款项的支

付依据。

相关硬件设备及施工，根据项目建设进度以及甲方实际业务需求分批次采购、施工、安装、部署，并分批次进行验收。每批施工完成、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接入平台后，乙方向甲方发起验收申请，甲方收到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后十五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后方甲方签订硬件设备及施工验收表。

建设期满，但因甲方原因或政策原因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双方另行协商具体验收时间和付款方式。

在质保期内，乙方负责项目的运维，根据甲方及上级管理部门要求，对软硬件系统进行维护和优化、调整，定期对软硬件系统数据备份及巡检。保证项目软硬件系统安全运行。

自开工令发布之日起5年，乙方需负责系统开发、测试、运行、维护升级、新需求功能开发等所有工作内容。

成品软件、硬件（含无人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3年，硬件质保期内发生的维修、更换等质保费用，成品软件质保期内测试、运行、维护升级等质保费用，乙方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单独列项计取。

#### **第四条 合同付款**

（一）软件开发费用付款安排如下：

1.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软件开发费用暂

定金额的 10%。

2. 软件平台建成并达到试运行条件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完成的软件开发部分对应合同金额的 65%。

3. 软件平台建成试运行期结束并验收通过且完成结算后十日内，甲方支付至软件开发费用结算金额的 90%，预留软件开发费用结算金额的 10%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返还。

（二）硬件设备及施工费用及服务购买付款安排如下：

本项目硬件设备（含施工）款项及服务购买款项按年度（系指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自然年度）分批支付。

甲方根据每年度内经甲方签订的硬件设备及施工验收表核算本年度硬件设备及施工费用，并于每年度末支付本年度硬件设备及施工总金额的 90%，本年度硬件设备及施工总金额的 10%在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且完成结算后一次性无息返还。

服务购买款项支付：本年度末支付本年度服务费金额的 100%。

## **第五条 质量要求**

1. 系统建设应满足甲方提出的功能性、稳定性、安全性等要求，确保系统上线后能够稳定运行，满足业务需求。

2. 乙方需要根据附件 2 清单的参数要求，提供满足要求的合格产品。



3. 质量需符合现行的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 第六条 人员要求

1. 乙方需配置至少 10 名值班坐席人员提供驻场服务，另配备项目经理与技术人员做现场支撑，驻场技术人员至少 6 人。

2. 乙方必须组建专业的维护队伍，提供 7\*24 小时运维服务，配备专业的维护工具，在接到甲方相关人员报障后安排技术人员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故障排除，保证系统能正常运转。

3. 乙方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所有软硬件项目的进度、质量、运维等工作。提供统一运维响应，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提供解决方案、系统管理、数据融合、容灾备份等专业化的技术服务，负责网络安全、技术支持、系统培训、系统运维、数据统计等日常工作，能满足 7×24 小时保障需求。要求运行维护机构完善运维保障机制。合理调整运维保障策略，深化安全服务响应机制，构建规范化、流程化、知识化、智能化、协同化的运维保障机制。

4. 值班坐席人员负责接听市民的投诉、报警等电话，及时响应并处理相关问题。熟悉相关政策和规定，能够回答市民的问题并提供准确的咨询。记录市民反映的问题，向上级领导汇报，为项目提供有效信息支持。能满足 7×24 小时保障需求。

5. 乙方需根据项目不同阶段，根据甲方要求配置相关实施人员

参与项目实施工作。同时，提供实施工作方案、实施周期、实施制度等内容，以保证项目正常实施。

6. 乙方需要对上级主管单位及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项目开始建设后，对甲乙双方所有相关人员进行有计划培训。系统上线后，编写使用人员操作手册，对使用人员进行系统使用培训。

## **第七条 考核**

1. 甲方对乙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核算实际付款金额。如达到考核标准，则全额支付对应款项，如未达到考核标准，对应款项相应扣减。

### **2. 考核内容：**

项目质量管理：系统建设应满足甲方提出的功能性、稳定性、安全性等要求，确保系统上线后能够稳定运行，满足业务需求。

沟通与协作：乙方应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定期向甲方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及时解决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资源配备与人员培训：乙方应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源和人员支持，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同时，应结合项目进度及时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操作培训，提高使用效率。

知识产权与保密义务：乙方应遵守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确保项目过程中使用的软件、硬件等产品的合法性；同时，应严格遵守保密协议，不得泄露甲方商业秘密。

根据项目质量及进度管理、沟通与协作、资源配备与人员培训、知识产权与保密义务四项考核内容，每项 25 分，共计 100 分。每次付款前，根据上次支付后至本次考核的平均分计算违约金，考核得分 95(含)以上，不支付违约金；考核得分 85(含)-95，违约金为 1 万元；考核得分 75(含)-85，违约金为 3 万元；考核得分不足 75 分，违约金为 5 万元，乙方应立即整改，整改后重新进行考核，如还不满足 75 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按前款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项目工期顺延损失及利润损失、停工窝工损失等）。考核明细详见附件 3 考核表。

## **第八条 知识产权**

1. 如果乙方依据本合同的规定，需对成品软件进行修改或升级，则乙方须保证其已经取得了第三方的合法授权，因未取得授权产生的任何纠纷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2. 乙方保证其按照本合同及附件提供的硬件设备、定制软件及服务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应当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确保甲方对设备和系统的使用不受影响并承担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

3. 乙方交付项目（包括硬件、软件、软硬件配件和备件、介质、

文档等有形物品)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可将该所有权移交至上级主管单位。

4. 本项目建设产生的系统、工程等有形物品和智力成果的专利权、知识产权所有权人为甲方。甲方可将该所有权移交至上级主管单位。

5. 本项目所产生的软件著作权、源代码、专利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软件交付后,源代码应作为无形资产移交甲方,乙方不得将源代码以有偿或无偿形式用于本项目以外其他用途。乙方应配合甲方申请专利、办理软件著作权登记等,以使甲方取得相关知识产权或完善相关手续。乙方不得以自身的名义申请获得本项目所产生的软件著作权、专利等知识产权。甲方可将该所有权移交至上级主管单位。

6.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非知识产权所有权人的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本项目有关的软件成果、专利技术、技术秘密等。

7. 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属于第三方的软件时,应当依照乙方与第三方对该软件使用的约定依法使用。该约定的书面文件应获得甲方认可,乙方应将该约定复印件提交给甲方。

## **第九条 保密**

1. 甲乙双方应保守的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



营信息，或由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保密信息，以及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甲方内部数据资料。

2. 获取对方秘密的一方仅可以将该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或工作人员使用。

3. 获取对方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秘密，以防止秘密未经授权而被使用、传播或公开。除非对方书面许可，或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秘密，或已在社会上公开，该秘密不得对外透露。

4.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且应保证乙方工作人员履行本协议保密义务，对相关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5. 乙方应严格执行数据保密的相关规定，不得将因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和完成项目工作任务而获取的以任何纸质或电子文档等方式体现的信息、资料或向任何第三人披露、泄露、提供第三人使用，并在签订合同时签署保密协议。

6. 对于涉及国家秘密的数据及应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确保数据安全，所有数据及报告内容不得对外公开，避免有意和无意造成国家秘密泄露给任何不应该获得的个人或组织，因此违反国家法律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7. 保密的时效不受本合同有效时间的限制。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争议、违约与赔偿**

### **(一) 不可抗力**

1. 发生诸如自然灾害、战争、地震突发事件等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时，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减少损失，并及时报告受害情况，甲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

2.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造成本合同延迟执行或不能履行，则由合同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二) 争议解决**

1. 甲乙双方就协议条款的解释或执行以及与项目密切相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应在7个工作日内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甲方或乙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诉讼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2. 因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国家权威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诉讼情况下除外），甲乙双方应当接受，鉴定费用由与鉴定单位意见相反的一方承担。

甲方有权根据政策变化调整项目建设内容，乙方需无条件予以配合。

### **(三)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若甲方侵害了乙方知识产权，则应负责赔偿由此而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因甲方未能履行合同中规定的保密条款，造成乙方损失或负

组成部分。

8. 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后成立的单位。

9. 本合同在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范围内执行，当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发生变化且与本合同条款抵触，双方协商变更或废止该条款，在此情况下，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份数、解除及有效期**

### **(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签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并生效。

### **(二)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 **(三) 合同解除**

如果一方发生以下情况之一，须在事由明确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

1. 进入破产、解散、被依法关闭、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
2. 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3. 出现了合同约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 (四) 合同有效期

合同的有效期限直至甲乙双方完成本合同全部条款要求为止。

#### (五) 合同变更

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三条 实施地点及合同签订地点

#### (一) 实施地点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

#### (二)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签订。

附件 1 保密协议

附件 2 清单

附件 3 考核表

附件 4 中标通知书

附件 5 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济南先投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谭兴华印

组织机构代码：91370100MAC5HP6TXL

地址：济南市济阳区崔寨街道办事处中科  
新经济科创园济南中科技术研究院2号楼  
B座406室4-2101

邮政编码：251400

法定代表人：谭兴华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0531-59630177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青岛银行济南舜耕支行

账 号：812060200358608

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3984Y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邮电大院  
12栋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程思远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22188821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 号：7442110182600072312

## 5、项目总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 5.1 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 EPC 项目

#### 合同扫描件

320210-7025-100250

#### [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 EPC 项目]合同

甲方：[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宏]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疆]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就[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 EPC 项目]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甲方委托乙方对[苏州低空科技监控中心 EPC 项目]项目进行总体策划设计、提供技术服务及保障、总体安装、施工服务及保障；乙方向甲方出具项目技术方案、项目施工方案（见本合同附件），并经甲方认可后进行技术服务及保障、安装、施工服务及保障。

1.2 项目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按项目技术方案、项目施工方案执行，无项目技术方案、项目施工方案的则按国家现行相关标准执行。

1.3 项目的履行地点[苏州市吴江区]。

1.4 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及设计服务、辅材、安装施工等，具体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1.5 交付期：本合同生效后[28]天。

##### 第二条 甲方职责

2.1 提供相关资料及具体要求。

2.2 在项目实施期间做好必要的协调、配合工作。

2.3 在方案有变更时应尽早通知乙方，并做好书面记录。

2.4 配合乙方与甲方客户之间的项目交接及其他相关事宜。

##### 第三条 乙方职责

3.1 乙方明确声明自身具有实施本合同所应具有由政府主管部门认可的资质。

3.2 设计与甲方详细讨论施工方案，回答甲方对系统的相关咨询。甲方进行商务谈判时，乙方应派专人配合；

3.3 按照项目技术方案及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实施项目；严格按合同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3.4 在项目实施期间，遵守甲方客户及甲方的相关规定，确保现场安全。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相关制度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3.5 竣工后提供详尽的技术文档。

3.6 提供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技术服务材料。乙方负责将设备和技术服务材料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承担运费等相关费用。项目验收交付前，技术服务设备、材料由乙方负责保管和看护，若因保管和看护不当造成的损坏或短缺，由乙方负责修理或补足。

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7 提供本项目所需的辅材。乙方负责将辅材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承担运费等相关费用。项目验收交付前，辅材由乙方负责保管和看护，若因保管和看护不当造成的损坏或短缺，由乙方负责修理或补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8 乙方保证由其提供的设备、技术服务材料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该些设备和材料如未经特殊说明，其免费保修期为[2]年；具体保修时间详见附件项目方案书（保修时间均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满后，乙方提供有偿维修，只收取成本费。

3.8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为[2]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乙方提供免费维护，并承诺市区内6小时内响应。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有偿维护，只收取成本费。

#### 第四条验收

乙方完成项目，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由甲方根据项目技术方案、施工方案进行验收，无项目技术方案、施工方案的则按国家现行相关标准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签字确认。

#### 第五条项目管理

乙方保证派出有项目经验的技术人员、有工程施工经验的项目人员提供技术服务、安装、调试等工作。乙方保证所安排的技术人员、工程施工人员具备合同约定服务所必须的技能，获得相关认证，工作态度认真负责，在项目执行中能与甲方正常沟通，并服从甲方及甲方客户现场管理人员指挥。同时，为配合内部工作开展，乙方接到甲方或甲方客户要求后市区6小时内派出现场代表到现场协调，以确保项目进度和全优质量。

#### 第六条价款及支付

6.1 本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合同金额（含税价）为[10953875.26]元（大写：[壹仟零玖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伍元贰角陆分]）。其中，设备费[4217488.12]元，开具13%的增值税发票；集成服务费[328070.00]元，开具6%的增值税发票，施工费用【6408317.14】元，开具9%的增值税发票。

若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造成税率变化的，合同价款不变。

6.2 甲方按照以下方式向乙方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项目所有设备到场后付至合同金额的50%，项目整体验收后付至合同金额的90%，剩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一次付清。]

根据甲方及甲方客户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增补，则凭合同变更单按实结算。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开具同等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3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6.4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

第6.3条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第6.3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如无法更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发票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6.5合同费用总额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电汇](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户名:[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51341200001707]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DHC29639]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户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4301016519100218411]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6.6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和技术服务材料为正规渠道产品和原厂原装产品,若存在质量问题或有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要求之情况的,乙方负责予以更换或退货(由此发生的费用概由乙方负担)。

7.2乙方应保证项目的施工质量,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无偿返工或整改,并承担逾期完工责任,且甲方付款期限也相应顺延。

7.3若乙方项目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符合项目施工方案,且不能按期返工或者整改完毕,导致工期拖延甚至引起甲方相关赔偿责任,则甲方可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甲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而支付的各种费用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7.4乙方应保证网络布线、设备部署等系统集成项目的技术服务质量,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无偿返工或整改,并承担逾期完工责任,且甲方付款期限也相应顺延。

7.5若因乙方责任影响进度,每延迟一日,乙方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延迟达到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影响进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责任。

7.6若乙方项目或者设备、技术服务材料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符合项目技术方案,且不能按期返工或者整改完毕,导致工期拖延甚至引起甲方相关赔偿责任,则甲方可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甲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而支付的各种费用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



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7.7 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服务或不履行保修义务，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原因外，每迟延一次，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的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应赔偿甲方进行修理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及因设备使用故障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7.8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9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的无法正常开展的，因此引发的所有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赔偿甲方以及甲方客户的所有损失。

#### 第八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

8.1 乙方保证其拥有提供给甲方、甲方客户的设备、软件、施工方案的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或已获权利人的授权许可]，甲方和最终用户按既定用途使用设备、软件、施工方案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等权益。

8.2 如果有人提出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的设备、软件、施工方案成果侵犯了其知识产权，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8.3 本项目中形成的所有项目技术方案、系统、软件施工方案及相关技术等知识产权、所有权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泄露、提供给第三方或用作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8.4 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资料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视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复制或向第三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章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接受方仅得为执行本合同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接受方必须将保密资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不慎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8.5 合同任何一方都有义务对由于本合同所获知的他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具有商业价值的信息(但为业内人士或普通大众广泛知晓的除外)进行保密，此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1) 在未经以上信息所有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应将该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2) 除因本合同需要，不应将以上信息透露给公司(单位)员工；3) 在未经以上信息所有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应将该信息使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地方。

8.6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 (1) 并非资料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资料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 (3) 由资料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资料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取得的；或法律要求资料接受方披露的，但资料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资料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

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8.6 本合同保密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十年。

#### **第九条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遭受不可抗力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 15 日内向对方提交由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视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方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第十条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

为履行本合同，如乙方处理相关数据和个人信息，应当遵守本条相关规定：

10.1 个人信息种类、乙方处理数据和个人信息的期限、处理方式根据甲方有关规章制度和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确定。

10.2 乙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合同约定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乙方应当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合同约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

10.3 如果合同不生效、无效、被撤销或者终止，或合同目的已经实现，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返还个人信息等数据或者予以删除（包括但不限于原始数据、备份数据、基于所提供的数据产生的衍生数据），且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处理的任何个人信息和数据。上述个人信息和数据的返还或删除并不免除乙方其他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他人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

10.4 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10.5 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泄露、毁损、丢失或其他数据安全事件的情况时，乙方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10.6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于甲方检查发现乙方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规定或者双方的约定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甲方的相关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

10.7 乙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乙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甲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10.8 乙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若涉及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内容，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应当首先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的安全审查。

#### **第十一条其他**

11.1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双方确认的通讯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的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

邮戳为准。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双方联系信息：

甲方：[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江区简村路 100 号湖滨大厦]

联系人：[张文杰]

电话：[13962156807]

电子邮件：[419255190@qq.com]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 58 号]

联系人：[钱思邈]

电话：[18051001570]

电子邮件：[qiansimiao.cicdi@chinaccs.cn]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1.2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设备材料清单（参见报价一览表）]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附件三：廉洁协议

附件四：乙方单位法人、股东、监事信息表]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1.4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保持有效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已结清。若甲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甲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11.5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技术方案、业务报价等）。乙方向其关联公司透露的，不在此限。

11.6 任何与本合同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将由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对本合同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签字盖章后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与其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冲突时，以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11.7 未经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号、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 11.8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 11.9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商务规范书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

1. 若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造成税率变化的，合同价款（不含税）不变。
2.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新增以下条款：若承包人在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过程中未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平面布局及参观流线设计方案、整体效果及布展亮点、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施工组织方案、施工重难点解决措施、应急预案及抢险措施、安全管理方案、供货组织方案、质量管理措施方案等问题的，承包人除应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外，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发包人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等而支付的各种费用、由此导致的发包人可期待利益损失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等）。前述所有损失费用，发包人有权从尚未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若尚有差额，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15日内补足。
3. 如乙方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签订合同时还须提供合同附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如乙方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无须提供此内容。
4. 由于发包人的原因暂时未付承包人工程款，承包人不得因此停工，延期付款款项不计息。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只能用于本工程有关的劳力、材料、机械等费用。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工程款的使用进行监督，如工程进度款用于支付与本工程无关的费用，发包人有权立即停止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以假为由停工。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人工、材料等费用涨价的，人工、材料等价格在项目实施期内不予调整。
6. 乙方主要参与人员：项目经理 李立强，项目负责人 富立志，技术负责人 钱思邈，其他团队人员 李永嫚、檀标、杨杨、张厚利、吴涛、吴陶涛、吴俊松。

甲方：[苏州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中通服务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5.3.24

合同专用章